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PTZ-2017-0806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

采购单位：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一、 总则.....6

 二、 招标文件.....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7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12

 五、 开标.....13

 六、 评标.....14

 七、 定标.....16

 八、 合同授予.....16

 九、 质疑与投诉.....17

 十、 解释权.....17

第三章 招标需求.....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2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就 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 招标项目编号：TPTZ-2017-0806

二.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 招标项目概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1	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	1	笔	21 万元	对学院现有的 76 间多媒体教室、2 间录播教室、1 个标准化考试系统涉及的部分老化多媒体设备及舞台灯光音响设备提供升级、维修及维护、保养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要求：

(1) 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查询记录为准】；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 报名/发售时间：2017-08-12 至 2017-08-22(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2. 报名/发售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北城天地 9 幢 12 层招标代理部

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领售

4. 标书售价（元）：每本 500.00（售后不退）

六. 投标截止时间：2017-09-01 09:00:00

七. 投标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层会议室

八. 开标时间：2017-09-01 09:00:00(北京时间)

九. 开标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层会议室

十.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元）：4000.00元

交付方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方式（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杭行路支行

银行账号：350666101898

十一. 其他事项: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 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投标人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a)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b)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c)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的副本, 或“五证合一”后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的副本(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a)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12]11号); b)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财库[2014]68号); c)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浙财办字[2005]10号); d)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财库[2006]90号)。

4.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有潜在供应商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 招标采购单位将允许其获取, 但该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于自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机构提出, 逾期提出的, 招标采购单位将不予受理、答复。

5.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

6. 潜在供应商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 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十二. 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顾映颖

联系电话: 0571-56893282, 13454100068

传真: 0571-88862995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2层

2. 采购人名称: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 赵老师

联系电话: 18969940809

地址: 杭州萧山高教园区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 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 倪文良

监督投诉电话: 0571-87057615

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17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
2	项目地点	杭州萧山高教园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院内
3	资金来源	100%财政资金
▲4	采购内容	对学院现有的 76 间多媒体教室、2 间录播教室、1 个标准化考试系统涉及的部分老化多媒体设备及舞台灯光音响设备提供升级、维修及维护、保养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5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完成本次采购所有设备的升级及维修服务
▲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相关法规、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招标需求》的规定。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基本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特定要求：（1）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查询记录为准】；（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0	投标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4000元，以汇票/支票/银行转帐等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递交至：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杭州杭行路支行 银行账号：350666101898
11	踏勘现场	不集中踏勘，投标人如认为需要（包括对技术要求的进一步明确）可自行前往。 现场联系人：赵老师；联系电话：18969940809。
12	招标答疑	不组织集中答疑，若有疑问请于2017年8月24日16：30时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扫描件，下同）（加盖公章）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发 word 版至 zjtp_10@163.com（若两者不一致，以书面文件为准）。采购人将于2017年8月25日17：00时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联系人：顾映颖；电话：0571-56893282，13454100068。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3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投标人应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光盘或 U 盘）1 份（与报价文件一起密封）。
▲14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报价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其余“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二部分可分册装订，也可合装成一册；但均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日期	时间：2017年9月1日9时00分整（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层会议室
16	开标会	一、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 时间：2017年9月1日9时00分 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层会议室 二、报价文件（暂定）： 时间：2017年9月1日10时30分 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9幢10层会议室
17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8	履约担保	金额：合同总价的 5% 形式：汇票/支票/银行转帐等形式（不接受保函）
▲19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1.0万元人民币，凡投标报价高于此限价的将作废标处理。
20	补充说明	（1）如果招标文件中有文字表述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投标人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的要求自行办理供应商注册事宜。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4）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促进本省经济发展，省财政厅、省银监局、省金融办共同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zjzfcg.gov.cn/）“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专栏了解相关政策及各相关银行业务（方案）。 （5）省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次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浙江省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等规定组织和实施。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项目说明

2.1 本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1~7 项所述。

2.2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亦不可以分包。

3、定义

3.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在本招标文件及其合同条款中也称为“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2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中标后的供应商称为“中标人”（在本招标文件及其合同条款中也称为“乙方”）

3.3 “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软件（系统）开发设计、安装、测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3.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4、合格的投标人

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前附表第 8 项所述；

4.2 本项目对投标人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必须按资格审查文件要求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同报送资格后审的资料；

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4.4 如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报价相同时，取技术分最高者；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作为关键核心部分的单一产品品牌、型号均相同且报价占项目总报价 50% 及以上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同型号的产品；多家供应商中，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达到 50% 及以上，提供同品牌同型号产品的供应商均按一家供应商认定。评审时，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5、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踏勘现场

6.1 采购人将按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边情况进行踏勘。踏勘现场过程中，采购人对项目及现场、周边情况的介绍，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推论和决策负责。

6.2 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及风险（发生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等）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内容、招投标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招标需求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招标文件后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3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7.4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若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的，均应在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的时间、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人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各条款无异议；逾期提出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不予受理。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不包含问题来源）的，将在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的时间、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8.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8.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明确。

8.5 不论是投标人的提疑，还是招标采购单位发放的澄清、修改等资料文件，均须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形式一律无效。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投标人需

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招标需求等, 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对招标文件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 否则, 造成无效标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1 商务及资信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 (3)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
- (4) 投标保证金收据(可单独提交);
- (5)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4);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属于提供)(格式见附件 5)
- (7) 监狱企业声明函及监狱企业确认意见书(如属于提供)(格式见附件 6)
- (8) 投标人浙江政府采购网企业信息的网页下载图片(如有提供, 其中“基本信息”必须完整提供);

▲以下作为投标人投标资格证明材料(如提供资料不全或未提供, 将导致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

(9)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 或“五证合一”后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

(10) 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必须提供: 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其余报表由投标人自行提供; 有审计的, 必须提供经审计后的财务报表);

(11) 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缴纳证明(提供: 纳税及缴纳社保凭据, 或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12) 近三年内,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7);

(13) 现场实施人员必须具备相关维护资质(提供相关有效期内资质证书);

以下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证明材料(如有, 提供,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3) 投标人履历: 包括资格、信誉、获奖、荣誉等(如有: 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 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如有, 提供: 网上下载的名单, 或相关入围文件);

(15)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

(16) 本地机构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9, 如为在杭企业或无本地机构, 无须提供本表);

(17) 类似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0);

(1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说明: 1、以上涉及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证书、合同等资料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若评标专家对复印件有疑义, 要求提供原件时, 必须在 30 分钟内送达, 否则专家有权拒绝该项证明材料。

2、投标人对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发现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投标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中标后发现的, 中标人须依照相关规定赔偿采购人损失, 并承担相应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2 技术文件:

(1)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11);

(2) 整体方案(包括: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完整的技术解决方案、实施方案等);

(3) 项目详细的服务方案(包括:各项保障措施、拟投入人员配备情况(包括:劳动力安排、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格式见附件 12、13)、特殊工种(电工、舞台、音响设备、摄像机)相关证书)、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格式见附件 14、15)、验收及服务承诺(包括:故障响应时间、处理方式及时间、应急方案等)、产品保修等);

(4) 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a.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此类优惠可以是价格、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后续服务、产品质保等方面的优惠。当优惠条件涉及《报价明细表》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报价相统一,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优惠条件修正报价;

b. 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及改进措施(包括:线路配置、日常维护、与采购人工作的衔接、配合等);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及资料(包括本招标文件“招标需求”所要求提供的资料)。

注:投标人应对商务、技术响应表中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注明“正/负偏离”的,要明确提出自己修改后的条款。若采用“详见”、“参见”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造成的影响将是投标人的责任。招标文件中相应商务、技术要求响应表中未单独列项的,如有偏离,投标人必须自行补充填写;如未填写,则视为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10.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16);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7);

(3) 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18);

(4) 投标人针对报价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获得本次采购项目所支付金额的总和,实行包工、包料、包质量、包服务期、包验收的总价包干(采购人更改采购方案除外),包含“交钥匙”项目的一切费用,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此报价已抵扣了投标人投入本项目所需的全部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包括但不限于:

(1) 人工费:包括项目实施所需一切人员的工资、各类奖金、各类补贴(包括超时和法定节假日加班费、过节费、社会保险费、高温费、食宿与交通费等)、健康检查费、教育培训费;

(2) 材料、设备、机具费:包括项目实施整个过程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工器具、配件、备品备件、耗材等费用及相关国内外运输及保险、出厂验收、装卸、搬运、保管等费用,机具的油料费、修理费等所有费用;

(3) 措施费:根据招标文件及相技术规范所需采取的相关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保障、自发电、二次搬运、现场既有设施保护、赶工等)产生的费用。

(4) 根据采购人需要提前介入、服务期内的技术咨询、使用操作技术培训、完整的操作手册、现场技术服务等相关服务的费用。

(5) 服务中涉及的升级、维修设备提供少于 3 年（含）的质保期，质保期内的产品维护、升级等相关所有费用。

(6) 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及不可或缺的其他所有工作开支费用：相关部门审批涉及的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需缴纳的费用（包括：规费、税金、企业管理费等）、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包括：人工成本增长、材料价格变化等）、责任、企业合理利润及投诉处理、协调等各项费用。

(7) 招标代理费：本次采购的招标代理服务按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8) 投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提供的相关材料，及自身对相关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应该知道的除上述费用之外的，一切必须或可能发生的费用。

11.2 投标人先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采购服务涉及的设备情况、现场布置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对本项目涉及的特殊情况充分引起特别重视，所发生的费用全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11.3 投标人负责为执行本招标文件规定义务而投入的人员办理工伤事故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等相关保险；为机具设备和运输工具办理财产保险、材料运输险等相关保险，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标后，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11.4 项目实施期间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项目方案的更改，所增加的费用及服务期一概不予调整。属技术组织措施失误造成的费用及时间延误均由中标人承担。凡项目技术组织措施内容未在投标报价中体现的均视同优惠或已计入投标总价，今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11.5 升级、维修的设备必须与学院现有设备、软件（系统）兼容。相关设备对接、不兼容造成的改造等费用，请投标人根据以往经验及本公司实力，充分考虑后计入报价，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11.6 中标人进场升级、维修设备前，必须对现场所有物品进行一次清点，发现损坏或丢失的应立即上报采购人，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开始作业；否则，事后一旦发现现场任何物品损坏或丢失的均由中标人负责按市场价进行赔偿。

11.7 现场服从采购人安排，相关服务时间及购买的材料品牌、型号等均需事先报采购人，经确认后方可实施，擅自实施产生的所有后果（包括怠工、退换货等）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8 中标人在作业期间负责现场既有设施（包括：管线、办公、教学用品等）的保护，制定贴切实际的实施方案，充分考虑人员、设备的进出方式，相关措施及费用计入报价；杜绝野蛮作业，尽量避免对现场既有设施不必要的破坏。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相关设施损坏的，由中标人在完成作业后负责恢复原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11.9 中标人负责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现场及附近全部人员、设施的安全。必须在现场或危险区域设置醒目的警示标志，并在现场周边设置必要的围挡，围挡要求牢固、整洁、美观。

对进入清运现场的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教育，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具，保证相关人员的人身安全。

作业中，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所产生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因中标人管理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在作业区域因缺少相应安全措施或相关安全设施缺损未及时修复而引发的各类事故由

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并负责赔偿。

11.10 中标人自行解决现场用电, 并对现场用电安全负全责, 由于中标人使用不当造成的事故及相关损失, 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相关一切费用计入总价, 结算时不另行增加费用。

11.11 升级、维修设备后产生的垃圾由中标人自行丢弃至规定的合法弃置点。如发现随意丢弃、倾倒等现象, 采购人有权扣除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对他人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 所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赔偿责任。涉及运输距离和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相关开支, 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计入总价, 今后不再增加。

更换下来的设备, 经采购人确认不需要的, 由投标人统一处理, 相关处理费用计入报价, 今后不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未经确认, 私自变卖、处置的, 根据市场价由中标人原价赔偿。

11.12 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遇紧急任务或重大活动, 必须按采购人要求无条件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以保证任务的顺利完成, 如遇学校有其他工作安排, 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由此增加的成本及产生的一切费用自行考虑, 计入本次总价, 今后不再增加。

11.13 为保证本项目的正常实施, 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负责与学校相关科室部门沟通、协调、配合。接到投诉电话, 必须在 2 小时内处理完毕, 并及时反馈信息。相关费用综合考虑计入总价, 今后不再增加。

11.14 中标人具备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能力, 并配合采购人做好后期的验收、资料交接等工作。中标人必须按资料验收归档要求与采购人做好相关资料的移交, 否则采购人有权不审核付款申请。因检验、验收不合格所产生的返工费用, 由中标人承担。

11.15 招标文件本条及“第三章 招标需求”中相关工作及要求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请投标人一并考虑计入总价。投标文件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报价中若投标人未填报或报价不足的项目, 均视同优惠或已进入投标总价, 中标后, 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11.16 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详见前附表第 19 项。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此限价, 否则将按废标处理。

11.17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 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价格签订合同的权力。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期限, 在此期限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2.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3 条的规定仍然适用。

12.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3、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须按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13.2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4.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是投标人的责任。

14.2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按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商务及资信/技术/报价文件”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4.3 投标文件正本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 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正本中除本须知规定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 以正本为准。

14.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增删, 如出现上述情况, 改动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14.5 投标文件由授权委托人签章的, 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 未提供授权委托书或授权委托书不符合要求的, 则该投标文件为无效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投标文件中除报价文件正副本(连同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必须单独密封包装外, 其余如何密封包装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投标文件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名称(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等)及“年月日时分(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或投标人印章。

15.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6、投标截止日期

16.1 投标人应在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交给招标采购单位,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将不予受理。

16.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 8.4 条规定以更正公告的方式, 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 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17、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根据本须知第 13.4 款规定,在投标截止日期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2 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须知第 14、15 条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标明“修改文件”或“撤回文件”字样;如果投标人递交多份“修改文件”或“撤回文件”时,应注明以哪一份为准,否则全部视为无效。

17.3 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替代)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五、开标

18、开标

18.1 招标采购单位将于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随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随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1),委托代理人随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准时参加并签到,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2 开标会议由招标采购单位主持,开标程序如下:

(1) 核验出席开标活动现场的各授权投标人代表及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登记、签到;

(2) 现场工作人员接收投标文件,并由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进行登记并签字确认。

(3) 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对投标人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进行查验、核实,由投标人代表查验采购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5) 按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及资信文件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同时告知投标人代表拆封报价文件的预计时间。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当场退还投标人代表并由其签字确认。

(6) 商务及资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及资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投标人代表可收回未拆封的报价文件并签字确认;公布经商务及资信和技术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同时公布其商务及资信和技术得分情况。

(7) 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投标人代表、唱标人、记录人和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对不符合装订要求的投标文件,当场退还投标人代表并由其签字确认。唱标结束后,现场工作人员将报价文件及开标记录表护送至指定评审地点,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8) 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人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18.3 开标时,“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存在错误的,按本须知第 22.1 条原则进行修正后当众宣读,相关信息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并经各方签字确认。

18.4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采购单位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8.5 开标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视作无效标: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不符的;
- (3) 授权委托人未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有涂改且未按本须知第 14.5 条签字或盖章的;
- (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的;
- (5)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报价文件正本中没有“开标一览表”的。

六、评标

19、评标组织

19.1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组成,其中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0、投标文件初审

20.1 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信用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0.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相符,无重大负偏离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限制,纠正这些重大负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提交了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重大负偏离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文件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

20.3 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招标采购单位将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及甄别:

-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
- (2) 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止;
- (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下载、打印相关查询网页,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使用规则：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注：联合体投标的，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0.4 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任何外部的证据。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21、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书面答复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22 条，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2、错误修正

22.1 评标委员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对发现的投标文件计算、累计或表达等错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 如“报价明细表”中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中标后，采购人也不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22.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22.1 条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对其产生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2.3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23.1 评标委员会依据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的评标办法，仅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审结束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3.2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3.3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其中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4、评标过程

24.1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4.2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4.3 合同授予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情况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从评委或其他有关人员处获取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5、废标

25.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符合《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浙财采监字[2007]2 号）中相关条款规定的情形；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重新组织招标，或在报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采取其他采购方式。

七、定标

26、确定中标供应商

26.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如遇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优者排名在前；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指标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6.2 招标采购单位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省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授予

27、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省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合同，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7.3 中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应在签订合同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并将书面资料提交采购机构复核备案。

27.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履约保证金

28.1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金额及形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8.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保金。

29、项目验收

29.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九、质疑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 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 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投标人可以依法提起质疑和投诉。

30、投标人询问

3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1、投标人质疑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中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2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书需一式三份，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2) 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3)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4)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31.3 招标采购单位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2、供应商投诉

32.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十、解释权

33、解释权

33.1 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第三章 招标需求

本份需求书只是对一些原则性要求,并不是详尽的要求,投标方有责任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符合技术规范、标准负责。

一、项目概况:

学院现有 76 间多媒体教室、录播教室 2 间,标准化考试系统 1 个,目前主要存在多媒体教室现有设备老化(如:电脑速度过慢、拾音器因老化产生啸叫、幕布陈旧、中控无高清模块等)、标准化考场及巡考监控摄像头故障等问题。

依据《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要求,实施教学信息化提升,对学院多媒体教室设备进行升级、维修及维护、保养。

▲二、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内容	主要服务内容	数量	计量单位
一、设备更新、升级				
1	固态硬盘		55	个
2	中控升级	原有设备升级为高清 HDMI 数字切换 高清 3 路 HDMI 输入, 2 路 HDMI 输出	24	个
3	投影机电动幕布		20	个
(1)	100 寸		15	个
(2)	120 寸		1	个
(3)	150 寸		4	个
4	HDMI 线	每根长 15 米	24	根
5	三基色灯		30	个
6	定焦广角摄像机		11	个
7	拾音器		65	个
8	鹅颈话筒		23	个
二、其他				
9	标准化考试系统、录播系统维护维修	包括摄像头、线路检修、维护测试、摄像机清洗等内容,含维护、维修所需一切材料、设备、配件、工具等	1	项
10	多媒体设备使用流程制作费	更换画框,包括内容设计、写真喷绘、安装、墙体美化等内容	270	块
11	布线及安装	包括所有设备(含配件)的线槽开挖、布线、安装、墙面复原;垃圾清运等内容	24	套
12	耗材及备品	提供一年正常使用所需耗材和质保期内正常所需所有备品备件	1	项

注：1、本清单仅指本次招标的主要项目范围，投标人报价时，清单中已有的项目必须按此清单报价。中标后，相关总价不作调整。

2、投标人有义务保证本次提供的服务及产品的完整性，对清单中未列而投标人认为是确保相关服务或产品能够达到本招标文件需求所必须的货物（包括：设备、连接件、附件、备品备件、耗材、专用检测设备和工具、辅材、配套软件等）或服务，请在《报价明细表》中单独列项报价。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相关货物或服务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运行，无论投标人是否单独列项报价，均视同已计入投标总价，中标后必须按要求提供，且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3、以上各项数量为预估，请投标人务必实地勘察，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投标人多年经验自行考虑项目实施时可能产生的数量偏差。投标时，按以上数量报价，如与实际存在偏差，请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单价，中标后无论实际数量多少，总价均不作调整。

4、以上以“项”为单位的项目，报价时，请投标人务必结合实地勘察情况及多年经验予以充分考虑；实施时必须按招标需求及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工作，如实际结算金额大于投标报价，超出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5、投标人可根据相关技术指标选择相应产品，并按所投产品如实填写相关参数（包括：制造商、品牌、产地、型号、规格等）。除招标文件推荐的品牌外，欢迎投标人采用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推荐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投标。

6、所有购置的设备和配件价格必须在该设备和配件市场平均价正负百分之三之内（包括开票税点）。

▲三、技术规范及要求

1、总体要求

（1）涉及产品要求：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未使用过、全新的、技术先进且成熟可靠、符合或高于有关国家、地方和行业相关法规、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招标需求》规定标准，且具有最佳性价比的产品；如提供的产品达不到招标文件强制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 投标人应当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为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要求的正规正版产品，且不属于假冒伪劣品；若投标人提供的为非正规正版产品或属于假冒伪劣品的，其投标无效，采购人除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外，还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有关政府监管部门对其进行处理。

3) 投标人应当保证采购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以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采购人无关，投标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投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2) 质保期要求:

1) 升级、维修后的设备提供不少于 3 年的质保期;质保期从产品验收通过,正式移交采购人之日起计算。在此期间,发生质量问题的,供应商除承担保修责任外,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费用直接从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

2) 涉及的所有配套软件(系统)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3) 终身免费提供厂家技术支持。

(3) 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现场技术支持,在接到采购人故障申告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于影响采购人教学或工作的关键性问题,要求在 12 小时内修复完成;对于不影响采购人教学或工作的非关键性问题,24 小时内修复完成;如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的,必须提供同档次,最好是同款的备用产品直至故障修复,产品能正常投入使用。提供如供应商未在约定期限内响应的,采购人可另行委托他人,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每次维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供应商需提交一式两份报告给采购人,包括问题产生原因,解决措施,修复所费时间及恢复正常使用日期等。

(4) 对于设备的维保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当前设备所含全部部件、挂载设备、相关附件,部分设备自带的软件系统等;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5) 对升级、维修的设备提供每 6 个月一次的巡检服务,及时发现设备运行中出现的隐患,降低设备发生故障的概率,以保证设备的稳定运行,并向采购人提供详细完整的巡检报告;

(6) 对于设备的物理故障或软件故障,应及时派遣具有 3 年以上同类工作实践经验的工程师(具有相关维护资质,维修前提供相关资质证明)上门实施故障部件的修复、更换工作;

(7) 提供问题跟踪处理和汇报服务,根据设备的服务状态,提供报修和后续处理服务;

(8) 供应商应派遣具备同类产品 3 年以上操作、维修经验的人员负责对采购人工作人员提供设备操作、维护、管理等培训,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三采购人有权选择是否参加。

(9) 备件供应:供应商备有足够的备件、附件和易损件并保证是原厂生产的产品,以满足设备正常运行的需要;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备品备件价格 3 年内有效。

(10) 质保期满,供应商仍需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零配件及上门维修、维护服务,并只收取适当的零配件更换费用。

2、具体技术需求

多媒体系统维护升级配置及参数		
序号	产品	主要技术参数
1	固态硬盘	1、240g 2.5” SATA3 SSD 固态硬盘 2、接口类型 SATA Rev. 3.0 (6Gb/s) – 可以向下兼容 SATA Rev. 2.0 (3Gb/s) 3、缓存 512MB DDR3 连续读取不超过 540MB/秒, 连续写入不超过 520MB/秒写入主控 Marvell 4、启动功率 0.59W (最大) 读取 / 2.515W (最大) 写入 5、工作温度 0° C~70° C 保存温度-40° C~85° C 6、内存类型 NAND 闪存 7、需配备硬盘安装架, 需与学院现有台式机 (联想启天 M6400) 兼容且原有还原软件可正常使用, 并需安装正版系统 (window7 旗舰版) 及日常教学使用软件, 原有台式机机械盘做辅助盘。 8. 安装教室: M401, CM402, CM403, CP322, CP307, CP308, CP306, CP221, CP220, CP219, CP206, CP207, CZ302, CZ301, C202, C201, C102, CH205, C223 (录), B103, C101, B204, B203, B202, AZ324 (录), AP320, AP319, AP318, AP307, AP306, AP305, AP219, AP218, AP205, AP206, AP204, AP108, AP106, AP107, AH323, AH322, AH321, AH222, AH221, AH220, A202 (录)
2	中控升级 HDMI 3 进 2 出	1、得实网络中控升级高清 HDMI 数字切换高清输入 3 路 HDMI2 路 HDMI 输出。 2、原中控参数: 1) 话筒、线路音量大小控制, 台式机、笔记本、视听设备、展台 4 键节目源。电动幕、投影机各 2 键控制。ARM32 位 CPU、16M 内存、4M FLASH 内核芯片组。多 CPU 控制单元, 可定义独立设备的控制。2) 采用 TCP/IP 技术, 内嵌 RJ45 标准接口。IP 全双工对讲系统。3) 对分散的不同楼宇可跨网段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检测。内设投影机视频线、电脑 VGA 线断线防盗报警监控。具有完整的自检、自测功能。4) 远程控制管理软件包, 支持一卡通管理、远程写码、控制面板加密。5) 总控软件, 总控软件与远程控制管理软件包无缝衔接。 3、要求软件系统能与我校课表数据库和校园卡系统无缝对接。远程控制多媒体高清切换原。 4. 升级教室清单 (共 24 个): 1) 原 15 个白板教室: A106、A107、A108、A204、A205、A206、C101、C102、C201、C202、C301、C302、C306、C307、C308; 2) 新建 9 间白板教室: CP106、CP107、CP108、AP219、AP218、AP217、AP117、AP116、AP115。

多媒体系统维护升级配置及参数		
序号	产品	主要技术参数
3	投影机电动幕布	- 支持 4K: 可支持 2D/3D/4K 投影播放, 可视角度最高至 160 度。 - 类型: 高清电动投影幕 - 尺寸: 100 寸、120 寸 150 寸 (150 寸需 16:10) 根据学院现有教室实际情况调整。 - 材质: 白塑幕面: 增益 1.1, 可视角度 > 160 度, 具有彩色亮度高, 视场角大, 光线鲜艳, 长时间观看不易疲劳, 使用寿命长的优点, 在任何角度观看一样清晰, 不变色, 防霉防潮, 绿色环保。 - 参考品牌: 红叶、钻石、美视 - 中标方需将更换旧的幕布自行清理。 - 幕布更换教室 (20 个): 100 寸 (15 个): CM402, CP321, CH304, CH303, CH105, CP117, AH321, AP307, AP306, AP318, AP319, AP320, AZ223, AH221, C220; 120 寸 (1 个): C119; 150 寸 (4 个): B202, B203, B204, B102, B104。
4	HDMI 线 (15 米)	- 高清 HDMI 线 - 线身直径: 7.8MM - 传输速度: 18Gbps - 接头: 24K 镀金工艺插头 - 线芯: 19 芯 26AWG 镀锡铜芯, 金属编织网+铝箔纸屏蔽 - 画质: 4k*2k 4 倍 1080P 高清、音视频同步传输 - 参考品牌: 秋叶原、科罗尔、飞伯尔 - 升级教室清单 (共 24 个): - 原 15 个白板教室: A106、A107、A108、A204、A205、A206、C101、C102、C201、C202、C301、C302、C306、C307、C308; - 新建 9 间白板教室: CP106、CP107、CP108、AP219、AP218、AP217、AP117、AP116、AP115。
5	三基色灯	三基色灯灯管 - 四针插拔 36W 日光色 6500K; - 额定电压及定额频率 (V): 220 (V); 输入/输出功率 (W): 36W; - 照明功率 (W): 36W; 包装数量: 2 只; - 额定平均寿命 20000H; 材质: 玻璃; - 包装尺寸 (mm): 46*26*L; 25 ° C 光通量: 2750 lm; - 灯光长: 380 mm, 需要 10 套; 灯光长: 502 mm, 需要 20 套; - 根据学院录播教室实际情况调整。

多媒体系统维护升级配置及参数		
序号	产品	主要技术参数
6	定焦广角摄像机	1. 用于标注化考试系统, 能与学院现有监控设备兼容。 2. 传感器: 1/3" SONY EXview HAD CCD II 3. 视频制式: PAL 4. 有效像素: 976 (H) × 582 (V) 5. 水平分辨率: ≥700TVL 6. 最低照度: 0.1lux/F1.2 7. 镜头类型: 定焦 2.8mm、3mm、3.6mm 广角镜头 8. 信噪比: 不小于 55dB, 支持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控制 支持 OSD 菜单控制 9. 支持自动彩转黑功能, 支持背光补偿 10. 支持高亮度补偿功能, 支持色阶自适应, 拓宽动态范围, 支持降噪模式 11. 供电电源: DC12V 12. 工作温度: -20 °C ~ +60 °C 13. 工程设计先进, 支持 355° 旋转, 方便施工安装
7	拾音器	1. 指向特性: 单一指向性 (心型); 频率响应 30~16000Hz 2. 开通灵敏度 -40dB (5.0mV) 0dB=1V/1Pa, 1KHz; 最大承受音压 120 dB SPL (1KHz, THD 1%) 3. 动态范围 111dB (1KHz at Max dB SPL); 信 噪 比 65 dB (1KHz at 1 Pa); 输出阻抗 4. 160 欧姆平衡 ; 电源 PHANTOM DC 9—52V / 消耗电流 2mA ; 低频衰减 150Hz, 6dB/octave; 颜色 黑色雾面烤漆 5. 一套含四个拾音器, 能与学院现有设备兼容。 6. 更换教室清单: 除 C202、CZ302、C102、AZ223、AZ325、CZ301、C201、AP106、AP108、AP205、AP115 、CP108、CP308、CP307 之外的所有教室。
8	鹅颈话筒	1. 金属鹅颈咪管, 下端单弯管结构, 采用电容咪 2. 输出为卡侬 (母) 转 6.3 (三芯) 3. 换能方式: 电容式, 频率响应: 60HZ-16KHZ 4. 指向性: 心形单指向 5. 输出抗阻: 2KΩ ±15% 6. 灵敏度: -43dB±3Db 7. 动态范围: 110dB (幻象), 106 dB (电池) 8. 工作温度 -29° C ~ 57° C 9. 电源供电: 供电模式多选择外置 48V 幻象供电或 2 节 AAA 电池供电 10. 能与学院现有中控兼容 11. 更换教室清单 (共 23 间): CH103, CH104, CH105, CH203, CH204, CH205, CH303, CH304, CM401, CM402, CM403, C223, A118, A119, A120, A202, AH220, AH221, AH222, AH321, AH322, AH323, A202。

多媒体系统维护升级配置及参数		
序号	产品	主要技术参数
9	标准化考试系统、录播教室维护维修费 (包括摄像头、线路检修、维护测试、摄像机清洗等)	1. 用于标准化考试系统，录播系统。 2. 线路检修:对 90 间教室（8 间机房，76 间教室，4 个图书馆）的线路进行检修，包括视频线、音频线、网络等相关线路的检修。 3. 维护测试:学校视频资源平台已经升级，需要将 90 个教室的视频信号接入到平台中，包括对教室端原有软件设备进行重新安装及调试 4. 摄像机清洗:对原有正常使用的摄像机进行灰尘清洗，同时包括摄像机预支位的重新设置。 5. 更换录播教室绿板 1 块。
10	多媒体设备使用流程制作费	1. 在教育技术中心机房、多媒体教室及办公环境周围的画框进行更换更新 2. 每个教室更新设备使用流程、教师使用守则、学生使用守则共 3 块画框。 3. 每个画框费用含画面内容设计、写真喷绘、安装上墙 4. 厂家需负责处理更换下来的旧画框。 5. 中标方需在更换画框后美化墙体。 参考图如下： 
11	布线及安装	所有设备布线安装，含配件，线槽费及替换下来的各种设备清理费。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办法适用于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的 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三、投标文件的评审

3.1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3.1.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服务、综合实力、信誉、业绩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3.1.2 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及资信分+技术分+报价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商务及资信分满分 30 分,技术分满 50 分,报价分满分 20 分。

3.1.3 技术分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各评分项具体要求采用记名方式独立进行评价、打分(最小打分单位为 0.5),累计各项分值形成最终技术文件评分,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定的最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投标单位技术文件的最终得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如发现某个单项的评分超出了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的,则该张评分表无效。

3.1.4 商务及资信分、报价分由评标委员会按评分因素及标准要求集体判定。

3.2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首先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和投标文件符合性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认定,初步审查不予通过,作无效标处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3.2.1 投标人资格审查:

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条件的;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3.2.2 商务及资信文件、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投标人提供两个及以上不同投标方案的;

5、商务及资信文件和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

6、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带“▲”的条款要求，或提出了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投标人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现行招投标管理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3.3 详细评审

3.3.1 商务及资信评审（3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商务			
1	质保期	2	升级、维修后的设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 3 年质保期基础上，每延长 1 年，加 1 分，最高 2 分。
资信			
2	投标人综合评价	3	根据投标人的企业经济实力、信誉、知名度、市场形象、用户反馈、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酌情打分。满分 3 分。
3	投标材料综合评价	4	根据投标人投标材料、设备品牌的知名度、市场形象；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整体信价比等情况，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 4 分。 注：如投标文件（除报价文件外）中未注明相关品牌，则该项不得分
4	类似项目业绩	12	2014 年 8 月 1 日至开标截止时间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校园多媒体维护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2 分，满分 12 分。 证明材料：合同；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性质的，另行提供业主证明，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5	本地化服务能力	3	工商登记注册地为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或在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设有分（子）公司（不含办事处）的，得 3 分；工商登记注册地为浙江省内除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外地区，且未在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设有分（子）公司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证明材料：工商营业执照
		3	在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有实体店铺的，得 3 分；在浙江省内除杭州市区（含萧山、余杭）外地区有实体店铺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证明材料：场地租赁合同或自有土地证明，地址必须与营业执照上的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6	故障响应及维修时间	3	根据各投标人故障响应及维修时间的长短情况，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 3 分。
合计		30	

3.3.2 技术评审（5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1	项目实施方案	10	根据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科学性、严密性、合理性、有序性和可行性等，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2	保证质量的方案 and 措施	12	根据服务质量和产品质量管理目标、管理体系；质量控制计划及措施（包括对本项目实施重点、难点的理解、应对措施等）；突发事件下的应急方案和措施等内容的编制是否切实可行，考虑全面，有针对性，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 12 分。
3	技术力量	13	根据项目拟投入设备及人员数量是否充足，配置是否合理；参与人员素质（包括职称、相关维护资质（其中：具有电工上岗证、舞台、音响设备、摄像机相关维修、维护证书，1 人加 1 分，相同人员、相同证书不重复得分，最高加 3 分）、工作经验）等情况，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本项满分 13 分。 证明材料：人员相关有效期内证书
4	验收及产品售后服务方案	10	根据验收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及产品售后服务方案、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技术支持、技术培训、维保能力及落实保障措施等，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 10 分。
5	合理化建议及改进措施	5	有效建议和措施，一条 1 分，没有不得分，满分 5 分。
合计		50	

注：以上所有涉及资料，投标时投标人仅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则该项不得分。若评标专家对复印件有疑义，要求提供原件时，必须在 30 分钟内送达，否则专家有权拒绝该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应保证以上材料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罚。

3.3.3 报价评审（20 分）：

1、**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报价文件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的成员认定，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作无效标处理**，不再计算报

价得分。

1) 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包括：改变采购内容、采购数量；未采用人民币或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总价高于投标最高限价的；

4) 以赠送方式投标的，或提供两个或以上报价的；

5) 投标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或明显不合理或低于成本价，且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

6) 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22.1 条修正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

7) 投标人存在以他人名义投标、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现行招投标管理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2、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分。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权重 20%×100（小数点后保留二位）。

注：本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报价进行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具体界定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一条。如投标人符合上述规定，务必在商务及资信文件中按投标人须知第 10.1 条提供（6）和（8）或（7）和（8）2 项资料，否则将不予认定，不享受报价优惠。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从有效投标中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 1~3 名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排名在前；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5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起草，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TPTZ-2017-0806

甲方（采购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

鉴证方：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 2017 年度学院多媒体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编号：TPTZ-2017-0806） 公开 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对学院现有的 76 间多媒体教室、2 间录播教室、1 个标准化考试系统涉及的部分老化多媒体设备及舞台灯光音响设备提供升级、维修及维护、保养服务。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注：1.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除因买方实际需要调整采购方案可调整合同价格以外，其它一律不作任何调整。

2. 本合同价格风险包括：①因实际工作量变化产生的单价成本变化风险；②机具成本的涨跌风险；③人工价格波动风险；④乙方对项目现场环境及甲方提供的招标文件等资料做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的报价失误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需包干的内容；⑤安全、文明措施费，不因工作量增减、实施方案变更等另行增加；⑥涉及所有政府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一次性包干。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按合同价 5% 计算）。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服务质量保证期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选用)

1. 升级、维修后的设备质保期为_____年，涉及的所有配套软件（系统）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服务质量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按合同约定服务期满后，

验收合格后自行转为质保金, 质保期满, 无质量及服务等问题, 扣除维保费等 (如有), 收到保证金收据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本次采购所有设备的升级及维修服务;

2. 履行方式: 实行包工、包料、包质量、包服务期、包安全、包文明的总价包干;

3. 履行地点: 杭州市萧山高教园区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院内, 甲方指定地点。

九、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项目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 收到乙方提供的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 100%。

质量达不到相关要求的, 在处理完成之前, 乙方无权要求支付任何款项。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 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 根据实际情况, 经双方协商, 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重做: 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 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 在服务内, 乙方提供 7*24 小时免费上门服务, 接到甲方故障申告后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达现场; 对于影响甲方教学或工作的关键性问题, 要求在 小时内修复完成; 对于不影响甲方教学或工作的非关键性问题, 小时内修复完成。如 24 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的, 必须提供同档次, 最好是同款的备用产品直至故障修复, 产品能正常投入使用。

每次保修完成后, 由甲方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后, 乙方需提交一式两份报告给甲方, 包括问题产生原因, 解决措施, 修复所费时间及恢复正常使用日期等。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 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服务期内, 当发生故障时, 如乙方未在约定期限内响应的, 甲方可另行委托他人, 费用由乙方支付。

5. 服务期内, 乙方出现未进行正常巡检, 处以 100 元/次的罚款; 出现工作职责内两个工作日内未解决的事故(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处以 1000 元/次的罚款; 罚款从当年维保费中直接扣除。

6. 发生 1 次责任事故,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巡检工程师; 累计发生 3 次及以上事故, 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维保费用, 并终止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鉴证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书面补充协议, 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 柒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鉴证方 壹 份。

甲方: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杭州萧山高教园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章日期: 2017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章日期: 2017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 浙江天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北城天地 9 幢 12 层

鉴证日期: 2017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地址: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开标人员为法人时, 本证明书除标书内提供一份外, 开标时, 须与法人身份证原件一起在开标会上单独出示,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 的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询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 (签章):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职务:

投标人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开标人员为非法人时, 本授权委托书除标书内提供一份外, 开标时, 须与受托人身份证原件一起在开标会上单独出示,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附件 3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提供的产品/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开标一览表”中注明的数量、技术要求等提供本次采购的全部货物。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我公司经营、债务等方面以及本次所提供的服务及产品在开发设计、安装、调试、试运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_____。
5.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投标人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企业法人		企业性质		主管部门			
企业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企业资质情况	资质名称	颁发部门	资质等级（如有）	颁发时间	附件页码		
企业简介（包括企业经营（主营业务）范围及优势、特长）							
企业在职人员情况	合计人数	具有高级职称人数	具有中级职称人数	具有相关专业资格人数			
近3年业务收入情况	年度	业务收入（万元）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近3年荣誉情况	奖项名称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附件页码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 提供投标人浙江政府采购网企业信息的网页下载图片，其中“基本信息”必须完整提供，小型、微型企业认定以网上信息为准。投标人保证提供的图片与网站实际一致，经查询如存在差异，按投标人弄虚作假处理，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并报相关部门处理。

附件 6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第一条规定，本公司为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_____的监狱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第一条规定，兹确认_____企业为监狱企业。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及确认书，缺一将不予认定；

2）《监狱企业资格确认意见书》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否则无效。

附件7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在限制期内等行政处罚）。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商务响应表

标项：_____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承诺等
1	服务时间及地点			
2	质保期			
3	付款方式			
4	售后服务（包括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			

注：“是否响应”栏投标人填“否”的，必须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并详细列明偏离情况；不填写此表视作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本地机构情况表

机构名称				投标文件 页码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供应商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技术人员数				
其中：具有高级职称人数		具有中级职称		
经营范围				
工作业绩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本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服务承诺				

注：如为在杭企业或无本地机构，无须提供本表；如为在杭分（子）公司，填写分（子）公司情况，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采购货物)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万元)	验收情况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页码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已完成项目业绩表										
	...									
正在实施项目情况表										
	...									

注：附件中，合同必须提供。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1

技术响应表

标项：_____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承诺等
1	设备主要性能及技术指标				
		...			
	功能要求				
		...			
	质量标准				
		...			
	...				

注：“是否响应”栏投标人填“否”的，必须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并详细列明偏离情况；不填写此表视作完全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拟投入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现任职务	职称	专业资格、年限	本工程拟任岗位	上岗起止时间

注：1、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及各主要工种负责人、特殊工种（包括电工、舞台、音响设备、摄像机相关维修、维护人员）人员均需列入此表，且相关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列入本表人员的更换须经业主单位同意，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均属违约行为。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拟投入项目实施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专业资格		专业年限		职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主要项目工作经历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规模	完成时间	在该项目中任 职务	采购单位联系 人及联系电话
其它需 补充的情况						

注：1、投标人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证明材料（如：学历证书、职称证、专业资格证书、社保证明及（如有）获奖证书、业主证明、意见反馈表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2、此表拟投入项目实施主要人员一人一张，其中项目负责人及现场负责人必须提供。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4

随机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明细表

投标设备名称及编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价格（元）		备注
				单价	总价	
专用工具：						
备品备件：						

注：1. 本表所列为随投标设备所带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
2. 本表中所列价格应计入投标总价。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5

供业主选购的备品备件一览表

投标设备名称 及编号	备件名称	数量	单位	价格（万元）		备注
				单价	总价	

注：1. 本表所列为本次采购涉及设备连续运行所需的备品备件清单，并保证以上报价质保期后 3 年内不变。
2. 表中所列价格不计入投标总价，仅供业主选购时用。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6

投标函

致: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 _____ (投标人名称) 自愿以本次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_____ 份, 副本 _____ 份, 电子文档 _____ 份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 为此我方承诺:

1. 我方已全面阅读和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补充文件 (如有)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的全部内容, 并经过现场踏勘, 澄清疑问, 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次招标的全部情况。对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已充分了解, 同时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 无任何异议。

2. 我方承诺: 本项目投标报价以 “开标一览表” 为准; 服务质量满足 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验收 合格 标准; 服务期为: 合同签订后 _____ 年。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3. 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日起 _____ 日历天, 我方承诺在此期间不修改、不撤销投标文件, 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并严格按 “招标文件” 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递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担保 (采用汇票/支票/银行转帐方式)。

投标人 (盖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章):

邮政编码:

传真: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8

报价明细表

标项：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标项	项目名称	数量	综合 单价	合 价	备注(品牌、规 格、型号等)
1	设备更新、升级				
(1)	固态硬盘	55 个			
(2)	中控升级	24 个			
(3)	投影机电动幕布	20 个			
1)	100 寸	15 个			
2)	120 寸	1 个			
3)	150 寸	4 个			
(4)	HDMI 线	24 根			
(5)	三基色灯	30 个			
(6)	定焦广角摄像机	11 个			
(7)	拾音器	65 个			
(8)	鹅颈话筒	23 个			
2	其他				
(1)	标准化考试系统、录播系统维护 维修	1 项			
(2)	多媒体设备使用流程制作费	270 块			
(3)	布线及安装	24 套			
(4)	耗材及备品	1 项			
3	招标代理费	1 项			
4	其他费用	1 项			
(1)					
合计					

注：1、本表格可扩展，但已有内容不可缺失。

2、备注里可注明相关报价包含的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